

融水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食品安全 监督抽检信息通告

(第二期)

近期，我局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现将具体情况通告如下：

一、抽检总体情况

本次抽检严格遵循随机抽样原则，共抽取 342 批次样品，涉及 19 个食品品种，重点覆盖食用农产品、粮油、肉制品、餐饮食品等与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品类。经检验，合格样品 332 批次，不合格样品 10 批次。其中不合格样品具体分布为：食用农产品 5 批次，餐饮食品 5 批次。（检验项目具体详情详见附件）

二、不合格产品判定标准

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食品检验中任一项目不符合标准要求，该产品即判定为不合格产品。

三、核查处置情况

针对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融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已第一时间责成相关辖区市场监管所启动核查处置工作，具体措施包括：督促涉事食品经营企业彻底查清不合格产品流向，及时召回已售出产品；要求企业深入分析不合格原因，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责令相关单位立即对不合格产品采取下架、封存等措施，全面控制食品安全风险。

四、消费者提示

消费者如在市场上发现或购买到本次公布信息中涉及的不合格批次产品，请及时拨打 12315 热线反映，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特此通告。

- 附件：1、融水县食品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2、融水县食品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信息

融水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6 月 26 日

特别声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是以发现问题为导向，以排查风险为目的，组织的食品抽样检验活动，不代表该类食品的整体质量安全状况，仅是对抽检批次食品的监督行为；此通告目的在于食品安全监管和接受社会监督；禁止他人断章取义、随意删减，可整版转载采用。